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控股

公告编号：2018-063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收购中国新能源矿业有限公司所持亚洲天然气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事项，公司股票已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5 月 18 日、5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关于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后经与券商沟通商议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于 2018 年 6 月 1 日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 6 月 1 日、6 月 8 日、6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

停牌期间，公司与各中介机构积极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及审计评估工作，目前各中介机构已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标的较为复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方面就重组方案细节仍在进一步的沟通，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法律事务等工作完成尚需一定的时间。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鸿控股，证券代码：000669）自 2018 年 7 月 3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2日